

八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共龙江县委统一战线工作部（单位名称）的龙江镇鲜光村巷道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龙江镇鲜光村巷道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黑龙江达旭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5984.6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75.9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达旭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4月17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黑龙江达旭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[有限责任公司\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\)](#)

[返回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110MA1C828A1H	注册资本	2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哈尔滨市香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20年08月26日	经营范围	住宅房屋建筑
经营状态	经营异常信息	严重违法失信信息	企业信息单信息
股东信息	股东信息	股东信息	股东信息

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 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 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我我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 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